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广州荣祥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中358号601.603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1016681020749

法定代表人：袁海波

注册资本：63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D144045689

有效期：2021年02月23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16 年 9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S0112015023801 (12-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6681020749

名称 广州荣祥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中358号601、603房
法定代表人 袁海波
注册资本 陆仟叁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7年10月09日
营业期限 2007年10月09日至 2057年10月09日
经营范围 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年08月01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

(副本)

编号: (粤)JZ安许证字〔 2017 〕 010843 延

单位名称: 广州荣祥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 袁海波

单位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中 358 号 601、603 房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17 年 5 月 4 日至 2020 年 5 月 4 日

发证机关:

2017 年 6 月 6 日

政务公开目录	依申请公开	信用信息公开	信用信息公开公示	建筑市场信用信息	农村危房改造信息	政声传递	机构设置	行业新闻	文件通知
公示公告	领导动态	资料下载	相关专题	建设之光	执业注册	行业注册	各区县住建局	直属事业单位	协会学会
便民服务	联系信息	政务信息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建筑市场信用信息

汕头市建筑业企业诚信公示平台

诚信综合评价体系

诚信公示

诚信体系文件汇总

欠款欠薪曝光台

建筑市场检查通告

建筑市场黑名单

企业名称:

请输入内容

搜索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有效期至	诚信声明
1	广州深祥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梁海源	2018-12-13	点击查看

Page 1 of 1

Next >>

Prev <<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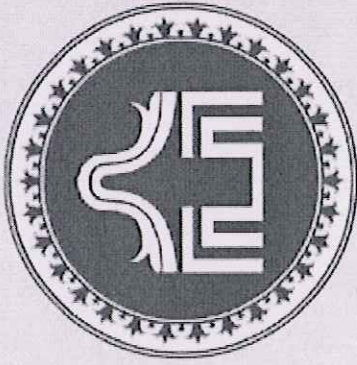
首页	信息公开	办事指南	住建业务	招标投标	网民(会员)通道
----	------	------	------	------	----------

政务公开目录	依申请公开	信用信息公示	建筑市场信用信息	农村危房改造信息	取费传递	机构设置	行业新闻	文件通知
公示公告	领导动态	资料下载	相关专题	建设之光	执业注册	各区县住建局	直属事业单位	协会学会
便民服务	联系信息	政务信息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信息公开 > 汕头市建筑业企业诚信公示平台

汕头市建筑业企业诚信公示平台

企业名称	广州荣祥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袁海波
企业注册地	广东省广州市		
资质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总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联系人	张朝旭	联系电话	13798969589
驻汕联系人	张朝旭	联系电话	13427574859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中58号601、602房	有效期至	2018-12-13 0:00:00
诚信声明	点检盖章		
变更栏			



姓名：易云飞

性别：男

身份证号码：430527198009284817

聘用企业：广州荣祥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专业：建筑工程

资格证书编号：GD0022340

信息公开编号：建造244061763

信息发布有效期至：2020年10月31日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持证人员从业情况信息公开证明



广东省建设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编号：粤建安B(2008)0012230

证书信息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易云飞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527198009284817

持证人所在企业

广州荣祥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核发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首次发证时间

2008-12-1

有效期至

2020-11-30



备注：

- 1、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规定，广东省内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采取信息公开方式进行管理，不再发放纸质证书。施工企业自行打印本证书信息。
- 2、本证书信息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或登录<http://www.gdcic.net> 查询。

打印日期：2017-12-29

正本

二、投 标 函

致：汕头市潮南区陇田镇华瑶社区居民委员会：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潮南区省级（第三批）新农村连片示范建设项目-华瑶社区 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在考察工程现场后，我方确认你方网上提供的工程预算审核报告书并同意综合单价和工程量，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工程所需的一切材料、设备以及安装和维护，报价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叁拾贰万叁仟贰佰肆拾玖元玖角玖分（小写）：18323249.99 元（未包括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及暂估价）作为完成本工程（含保修）的全部承包费用。

2. 如果我方投标书被接受，我方将承诺履行招标文件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工程任务。

3. 我方承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 我方接受按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标准并同意你方评标的标准。

5. 我方愿意遵守国家、广东省和汕头市所有与招标工程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的相关规定，并承担有关施工方应承担的费用。

6. 如果贵方接纳我方的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工程履约保证金。

7.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由我方基本帐户所在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银行本行(或上级银行)出具的投标保函，保函金额 40 万元，保函有效期至 2018 年 5 月 11 日止。我方如有下列行为之一时，贵方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并可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1）未能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好应负责的义务；（2）未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工程履约担保；（3）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 天内由于我方的原因未能或拒绝签订工程施工合同。

8. 我方承诺：本工程不存在个人挂靠或违法发包转包分包以及其他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否则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经济赔偿和接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9. 我方承诺：我单位中标后拟派注册建造师为 易云飞 负责此项目，确实到位并履行建造师应履行的职责和义务，我方确认该建造师当前未担任任何在建项目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建造师），且该建造师同时未参加其它项目的投标（包括已中标公示公告或已中标但未办妥施工许可手续项目）；如违反上述承诺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贵方有权没收我方的投标保证金。我方同时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应法律责任。

10. 我方承诺：投标书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法定代表人签名均为本人所签，同时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人：广州荣祥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海波（亲笔签名）

日 期：2018年1月11日

电 话：020-82568936 传真：020-82568786 。

投 标 保 函

致受益人（招标方）汕头市潮南区陇田镇华瑶社区居民委员会：

鉴于投标方广州荣祥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下称“被保证人”）
参加以你方为招标方的潮南区省级（第三批）新农村连片示范建设项
目-华瑶社区施工（招标编号：汕潮南公资交建[2017] 035）投标，
我行愿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

一、本保函项下我行承担的保证责任最高限额为（币种、金额、
大写）人民币肆拾万元整。（下称“保证金额”）

二、我行在本保函项下提供的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本保函的有效期为以下第1种：

1. 本保函有效期至 2018 年 5 月 11 日止。

2. 此栏空白。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发生以下第（一）（二）
（三）种情形：

（一）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二）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内，未按投标须知的要求签署
合同协议；

（三）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内，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银行
履约保函。

我行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原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
赔通知后伍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 索赔通知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 索赔通知必须同时附有：

1. 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额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 证明被保证人有责任赔偿其服务对象损失或支付罚款、罚金以及相关损失、罚款或罚金金额的证据。

(三) 索赔通知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大道科汇发展中心科汇四街8号。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行按你方索赔通知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行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行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

1. 向本行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2. 提交此栏空白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八、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受益人应立即将本保函原件退还我行；受益人未履行上述义务，本保函仍在有效期届至或提前终止之日失效。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 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行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行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 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行营业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即每个银行营业日【下午四】点前，否则视为在下一个银行营业日到达。

此栏空白。

十一、本保函自本行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签发日期 2018 年 1 月 日



隶属证明

致受益人（招标方）汕头市潮南区陇田镇华瑶社区居民委员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支行是广州荣祥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是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支行的上级支行。广州荣祥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支行申请的投标保函（保函编号：184404709010030）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出具。

特此说明！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8年 月 日

五、(广州荣祥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授权委托书

本人袁海波系我司(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430611197206072012,
现委托易云飞同志(身份证号码:430527198009284817)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潮南区省级(第三批)新农村连片示范建设项目-华瑶社区(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从2018 年 1 月 11 日至2019 年 1 月 10 日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授权委托书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广州荣祥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袁海波 (亲笔签名)

委托代理人: 易云飞 (亲笔签名)

2018 年 1 月 11 日



检察机关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

穗天检预查〔2017〕56322号

广州荣祥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广州荣祥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申请，经查询，结果告知如下：

广州荣祥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914401016681020749）、袁海波（430611197206072012）、易云飞（430527198009284817）在查询期限从2007年12月26日到2017年12月26日期间，未发现行贿犯罪记录。

以上查询结果来自全国行贿犯罪档案库。

特此函告。

本函有效期为2个月，复印件无效。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检察院

2017年12月26日